苗栗市扶弱助學獎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□男　□女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
住址			電話：
學校名稱		班級	
申請項目	（請擇一勾選）　**□才藝績優**		**□特殊優良事蹟**
應備文件	□申請表 □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(最近三個月內) □近一年獲獎證明文件影本(例如：獎狀，申請才藝績優需檢附) □特殊優良事蹟表(申請特殊優良事蹟需檢附)		
家庭狀況	□低收入戶(證明文件：低收入戶證明) □中低收入戶（證明文件：中低收入戶證明) □單親（證明文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) □原住民(證明文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) □新住民(證明文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) □經濟弱勢(證明文件：清寒證明或導師認定證明書) □其他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**※以上身分資格認定，務必檢附證明文件。**		

備註：

1. 各欄位應逐項詳填，如有遺漏或不全，則不予審查；得獎與否，蓋不受理退件。

2. 以下欄位由本所填寫。

第一階段審查結果	□通過　□未通過（原因：　　）		
核章	承辦人員	單位主管	機關首長

附表一

經濟弱勢學生導師證明書

姓　名		校　　名	
班　級		聯絡電話	

◎學生如無法取得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之情況下，可經由導師認定並推薦家境困頓、亟需扶助鼓勵者。

□1.單親、孤兒、原住民、新住民家庭…等請學生出具**戶籍謄本**以茲證明。

□2.家長為身心障礙者或健保重大傷病患者，出具**身心障礙手冊**或**健保重大傷病卡**。

□3.家中有多位就學的小孩，經濟負擔較沉重者，出具**戶籍謄本**。

□4.家中經濟來源者因病無法就業，出具**診斷證明書**。

□5.其他狀況者。請說明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◎應繳證件：

□全戶戶籍謄本或全戶戶口名簿影本

□相關勾選證明文件影本

【導師填寫】說明與建議

導師簽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表二

特殊優良事蹟表

校名		班級	
姓名			

【家庭狀況簡述】家庭成員、父母婚姻狀況及經濟來源..等簡介

【特殊優良事蹟具體簡介】

(字數至少 200 字，請以 word 標楷體 14 號字橫書繕打。)

特殊優良事蹟推薦人：　　推薦關係：

推薦人服務單位：　　聯絡電話：

※備註：

1. 本表由導師或里長推薦申請學生並填報。
2. 推薦人請詳實填寫並親筆簽名，並保證申請人所填資料屬實。